

文史资料选辑

第三十四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编

中国文史出版社

目 录

“五四”前的北大和“五四”后的清华	馮友兰	(1)
李石曾与北平大学区	吳范寰	(13)
留法勤工儉學小史	江天府	(30)
对《留法勤工儉學小史》的补充	胡海秋	(41)
焦作工學院始末	張仲魯	(46)
中华自然科学社簡史	楊浪明 沈其益	(62)
回忆世界輿地學社	屠思聰	(95)
弘一法师	丰子愷 宋云彬	(100)
湖南会党与辛亥革命	陈浴新	(116)
同善社見聞	米庆云	(143)
蒋介石禁烟的内幕	蕭覺天	(157)
新桂系与鴉片烟	黃紹竑	(175)
何鍵主湘时期的特稅概况	傅益光	(196)
貴州都匀建筑飞机场的内幕	官鼎良	(210)
記賊官徐繼庄	周紀曜	(219)
庚子—辛丑隨鑾紀實	岳 超	(232)
晚清見聞瑣記	溥雪齋	(249)
質疑·补充·訂正		
对《江桥抗战和馬占山降日經過》的訂正	胡 震	(257)

关于郑汝成之死的再订正	余立奎	(258)
关于宁波旅沪同乡会	庄禹梅	(262)
对《淮海战役蒋军被歼概述》的订正	杨熙宇	(264)
关于《南京大屠杀事件》的几点补正	梅汝璈	(265)
对李振《起义前的几点回忆》的订正	陈 华	(267)
关于陈觉民作汉奸的经历	陈 樵	(268)
对《上海证券交易所概况》的质疑	丁裕长	(269)
关于醇亲王府生活的订正	恽宝惠	(273)
补充《马仲英入新随军见闻》	武志平	(274)
读《马仲英入新随军见闻》补正	吴蔼宸	(277)
关于宋绮云烈士事迹的更正	炮兵政治部宣传部	(279)
对选辑第三十辑两文的订正	吴晋航	(280)
对《唐继尧图川和顾品珍倒唐的经过》的补正	万保邦	(281)
文史资料工作简讯		
民革各地方组织全面开展文史资料征集工作		(283)

附注

- 对《李石曾与北平大学区》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四十八辑二四九页。
- 对《湖南会党与辛亥革命》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四十八辑二四九页。
- 对《庚子——辛丑随銮纪实》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四十八辑二五〇、二五一页。
- 对《晚清见闻琐记》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五十一辑二七〇页。
- 对《关于〈南京大屠杀事件〉的几点补正》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四十八辑二五〇页。

关于郑汝成之死的再订正	余立奎	(258)
关于宁波旅沪同乡会	庄禹梅	(262)
对《淮海战役蒋军被歼概述》的订正	杨熙宇	(264)
关于《南京大屠杀事件》的几点补正	梅汝璈	(265)
对李振《起义前的几点回忆》的订正	陈 华	(267)
关于陈觉民作汉奸的经历	陈 樵	(268)
对《上海证券交易所概况》的质疑	丁裕长	(269)
关于醇亲王府生活的订正	恽宝惠	(273)
补充《马仲英入新随军见闻》	武志平	(274)
读《马仲英入新随军见闻》补正	吴蔼宸	(277)
关于宋绮云烈士事迹的更正	炮兵政治部宣传部	(279)
对选辑第三十辑两文的订正	吴晋航	(280)
对《唐继尧图川和顾品珍倒唐的经过》的补正	万保邦	(281)
文史资料工作简讯		
民革各地方组织全面开展文史资料征集工作		(283)

附注

- 对《李石曾与北平大学区》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四十八辑二四九页。
- 对《湖南会党与辛亥革命》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四十八辑二四九页。
- 对《庚子——辛丑随銮纪实》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四十八辑二五〇、二五一页。
- 对《晚清见闻琐记》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五十一辑二七〇页。
- 对《关于〈南京大屠杀事件〉的几点补正》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四十八辑二五〇页。

关于郑汝成之死的再订正	余立奎	(258)
关于宁波旅沪同乡会	庄禹梅	(262)
对《淮海战役蒋军被歼概述》的订正	杨熙宇	(264)
关于《南京大屠杀事件》的几点补正	梅汝璈	(265)
对李振《起义前的几点回忆》的订正	陈 华	(267)
关于陈觉民作汉奸的经历	陈 樵	(268)
对《上海证券交易所概况》的质疑	丁裕长	(269)
关于醇亲王府生活的订正	恽宝惠	(273)
补充《马仲英入新随军见闻》	武志平	(274)
读《马仲英入新随军见闻》补正	吴蔼宸	(277)
关于宋绮云烈士事迹的更正	炮兵政治部宣传部	(279)
对选辑第三十辑两文的订正	吴晋航	(280)
对《唐继尧图川和顾品珍倒唐的经过》的补正	万保邦	(281)

文史资料工作简讯

民革各地方组织全面开展文史资料征集工作………(283)

附注

对《李石曾与北平大学区》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四十八辑二四九页。

对《湖南会党与辛亥革命》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四十八辑二四九页。

对《庚子——辛丑随銮纪实》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四十八辑二五〇、二五一页。

对《晚清见闻琐记》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五十一辑二七〇页。

对《关于〈南京大屠杀事件〉的几点补正》一文的补充和订正见《选辑》第四十八辑二五〇页。

“五四”前的北大和“五四”后的清华

馮友兰

我于1915年入北大哲学系学习，1918年毕业。于1928年到清华当教授兼行政职务，一直到1952年院系調整，又回北大当教授。北大和清华这两个大学，在解放前的中国教育界，各自代表一种风格；在解放前学术界也各自代表一种流派。

在“五四”以前，北大是中国唯一的大学。它是“戊戌变法”留下的“新政”之一。我在1915年入北大的时候，有文、理、法、工四个学院，当时称为“科”。文科中有国文、英文、中国哲学、历史四个系，当时称为“門”。按当时的計劃，應該有三个哲学門：中国哲学門、西洋哲学門和印度哲学門。实际上只有中国哲学門。1915年我进去的时候，在这个哲学門里，从观点、方法到教材，基本上都还是封建的一套。虽然如此，这一套还是代表中国封建社会的正規学术，跟专为应付科举考試所謂“举业”还是完全不同。在当时說，这也是可貴的了。

在我进入北大以前，关于中国旧学的知識，重要的是从家庭教育得来的，基本上是上面所謂“举业”一类的东西。到了北大，覺得眼界大开。經過初步的学习，这才知道于《古文觀止》、《唐詩三百首》、《古唐詩合解》之外，还有《文選》、《文心雕龍》；于《綱鑑易知錄》之外，还有《史記》、《漢書》、《資治通鑑》；于《四書備旨》之外，还

有《十三經注疏》；以及所謂汉学、宋学之爭，桐城派和文选派之辯。当时，覺得五花八門，三家村里学究的知識，真是陋极。

当时的北大，就文科方面說，所讲的已覺不是应科举考試的“举业”的一套，但是大多的学生思想的还是科举的一套，就是說，还是以学校毕业作为取功名利祿的手段，认为学校毕业相当于科举的举人、进士等資格。当时入文科的人不多，一般人认为，既然最后总是作官，不如入法科，学习一点政治、法律，比較吃香。为了招收文科学生，北大只好特开方便之門，降格以求。当时认为大学毕业是一种很好的資格，因此入北大也要有一种資格，就是大学預科（相当高中程度）毕业。报考时須交文凭，不准用同等学力。只有文科可以不交文凭，用同等学力报考。

我在1915年在上海报考北大，报的是文科哲学門。我是有中国公学大学預科毕业文凭的。当时北大在上海主持招生的人很替我惋惜。他认为，有文凭而不报考法科，真是愚不可及。他劝我还是先报法科，在取了以后，如果我还是坚持要上文科，可以請改。如果我报了文科，以后后悔了，再請改法科，那就非常困难。我感謝他的好意，报上法科，取中第四名。暑假后入学后，我还是請改文科，果然呈文一上，校长馬上批了，正式用牌子挂出来，“照准”。

当时北大文科規定三年毕业。我在北大的前一半時間，就是在这样的封建社会空气中度过的。在后一半時間，来了蔡元培先生当校长。蔡先生在当时的威望很高。他来了以后，果然使北大风气一变，面貌全新。照我所体会的，当时的“变”和“新”主要的有三方面。

(一)蔡先生到校后，聘請有名学者当教授，充实教学內容，办各种学会、讲演会，創造出一种学术空气，并提倡“为学术而学术”。当时北大的学生，有不小一部分并不讀书。他們所需要的是一种将来

作官的資格。他們認為，在政界混，主要的不是靠真才實學，而是靠拉攏應酬，當學生時就要在這方面學習。他們看戲、吃館子，逛審子。當時的“八大胡同”（妓女所聚的地方）有“兩院一堂”之說。“兩院”指當時的國會、眾議院和參議院；“一堂”指北京大學（當時稱為“大學堂”）。“兩院一堂”就是說，去逛八大胡同的，以國會議員和大學生為最多。這些大學生當然談不上甚麼學術；即是讀書的一部份學生，其中的多數也是認為，讀書是求利祿的一個途徑。在科舉時代，鼓勵人讀書的話是“書中自有顏如玉；書中自有黃金屋”。當時北大中讀書的學生也多還是這種思想。這在上面已經說過。蔡先生創造學術空氣，提倡“為學術而學術”，是針對這種情況，對症下藥。藥果然很靈。風氣造成以後，當然還有不注意學術和不為學術而學術的人，但是這些人為多數學生所鄙視，不是照以前那樣自鳴得意了。

（二）蔡先生提倡學術自由，認為學術應該和政治分開，教授可以隨意發揮自己的學術見解。蔡先生到校後，首先撤換了當時的文科學長（相當後來的文學院院長），發表陳獨秀為文科學長。陳獨秀當時主編《青年雜誌》（後改為《新青年》）。他當學長以後，請來了很多當時與《新青年》有聯繫的進步學者，衝破了上面所說的封建的學術環境。同時蔡先生也請一些在學術上有地位而政治上反動的人物，如擁護袁世凱稱帝的“六君子”之一的劉師培。不過這種人很少。當時北大還有擁護清室的辜鴻銘。不過他是在蔡先生以前就在北大的。

附帶說兩個故事。我初到北大行開學典禮那一天，辜鴻銘作了一篇演說。他說：現在的東西都不對，例如“改良”這個字眼就不通。只聽說妓女從良，現在却要改良，你要改良為娼嗎？陳獨秀沒有開

過課，也沒給學生作過講演。哲學系我們這一班，一直到我們畢業請他來照象，才算正式見了面。照象時，他和梁漱溟先生坐一起，把腿伸在梁先生的面前。象片印出後，我們送他一張。他一看，說：“照得很好，只是梁先生的腿伸得太遠一點。”我們說：“這是你的腿。”他連呼“呵！呵！”。

(三)蔡先生帶來了資產階級學術觀點和研究方法。這可以舉胡適的《中國哲學史大綱》為例。陳獨秀從美國請來了胡適。胡適到北大，首先講中國哲學史這門課。一個新回國的留學生，講中國東西，這件事的本身就是很新奇的。他不久就出書，蔡先生為他作序，很推崇。這部《中國哲學史大綱》風行一時。這種情況，必須跟當時的具體環境結合起來，才能了解。在蔡先生到北大以前，在文科方面說，學術觀點和研究方法，都還是封建的；這在上面已經說過。舉中國哲學史為例。給我們講這門課的，先是陳介石先生(黻宸)，沒有講完，他就死了。由陳伯弢先生(漢章)接講。陳介石先生給我們講，從前三皇、後五帝講起，每星期四小時，講了一個學期才講到周公。我們問他，象這樣講，甚麼時候可以講完。他說：“無所謂講完講不完。要講完一句話就可以講完。要講不完就是講不完。”後來陳伯弢先生接着講基本上就是《宋元學案》、《明儒學案》那一套。胡適的中國哲學史是給比我們低的班講的。他的中國哲學史和陳伯弢給我們這一班的講的中國哲學史同時開課。有一次，陳伯弢一上課就拿着胡適的講義笑不可仰。他說：“我說胡適不通，果然不通。只看他的講義的名字就知道他不通。哲學史就是哲學的大綱，現在又有哲學史大綱，豈不成為大綱的大綱？不通之至。”從這些例子，可以看來出，當時學者對於“哲學史”這門學問性質，是完全不了解。胡適用資產階級學術觀點和研究方法寫的中國哲學史，出來以後，自

然使人耳目一新。

蔡先生在北大的貢獻，我认为，主要是这三方面。这三方面都是資产阶级的东西。可是就当时具体情况說，这些都是封建的东西的对立面。就破除封建的东西說，这三方面的东西在当时都是进步的。因此，它們能使北大精神一振，面貌一新，为即将到来的馬克思列寧主义扫清了道路，为“五四”运动作了准备工作。

我于1918年毕业，离开了北大。1918—1919这个学年中，馬克思主义在北大展开了傳播，北大的学风更向左傾，終于爆发了“五四”运动。这一年我不在北大，有許多事都沒有身历其境。

我于1928年到清华。这时候的清华，跟以前的清华，已經有所改变。清华历史的变迁，是中国留学政策的变迁的标志，也是中国近代学术日趋独立的过程的反映。从太平天国革命以后，清朝政府就派幼童往美国留学。后来計劃，先使幼童在国内学习一个时期，再派遣出国。清华就是这样的一个留美預備学校。1911年，我在中学的时候，清华招生，我有意报考，但自顾年龄已非幼童（当时我十六岁），沒有报考。可是我的同班也有几位，隐瞒岁数，也考上了。当时清华的教学，是高中程度。原来計劃，毕业后到美国入大学一年級，实际上很多清华毕业生到美国插入大学二年級，也有插入三年級的。“五四”运动后，中国学术独立的思想占了优势，清华也計劃轉变为正式的大学。我到清华的时候，正是在这个轉变的过程之中。当时的学生，只有几百人，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旧制，还是預備留美性质，毕业后出国。一部分是新制，即大学本科，毕业后不出国与其它大学毕业一样，自找工作。旧制是以前遺留下来的学生，自有新制以后，不再招旧制学生。

这是清华历史中的一个大轉变。可是在1928年，清华还仍称为

清华学校，在組織上，学风上，还有很多原来的留美預備學校的殘余。1928年南京国民党政府的政权达到北京的时候，派罗家倫为校长，接收清华。清华也乘此机会把这些殘余，一举扫除，成为一个正式的国立大学。在这一年，清华作了不少的改革。

清华原名为清华学校。这个名字不表示学校的性质。1928年起正式改名为国立清华大学，确定清华已由留美預備学校改为正規的大學。

清华是用美国退还的庚子賠款办的，所以原来归外交部管，不在正規的教育系統之内。以前的历任校长，大部分是外交界的官僚。1928年后，改归教育部管，与其他大学居于同等的地位。这在当时南京的外交部和教育部之間也有一番爭权夺利的斗争。最后教育部得到胜利。当然，按当时政权的性质說，无论归甚么部，都还是在国民党手里。不过归教育部管，可使清华归入正規教育系統之内。这在当时还是有积极意义的。

清华原来有基金管理委員会，美国公使为委員之一。实际上是，美国虽說退回庚子賠款而仍操干涉之权。还有董事会，大部分是外交部的官僚。1928年廢除了基金管理委員会和董事会，这使清华进一步脫离了美国公使館和外交部的影响。

照清华原来的制度和风气，西学在中学之上，美国教員在中国教員之上，职员在教員之上。这些情况，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中国社会在教育方面的反映。当时的学校都不能免，但是在原来的清华特为显著。清华的教員住宅分为北院、南院和西院，北院全是小洋房，南院也有一部分是小洋房，这些上等住宅，主要的是美国教員和教西学的教員住的。南院的一部分和西院是中国式小房子，这主要是教中文和小职员住的。另外还有甲、乙、丙三所，是校长、副

校长和教务长住的。高级职员薪金比一般中国教员高，权力也大。1928年以后，革除了这些现象。教员住宅的无形的等级也去掉了。高级职员薪金降低，教授的薪金和地位都提高了。清华原来对于洋教员的待遇特别高，而且还有各自的合同。1928年以后，不分中外教员，同工同酬；取消了外国教员的特殊地位。有一位教音乐的外国教员，在教一个女学生钢琴的时候，有不正当的表示，清华把他立刻辞退。他以合同期限未满为借口，以找公使为要挟。清华不理这一套。他还是离校了事。

1928年清华动用一部分基金，扩建图书馆，建筑生物馆。嗣后直至抗日战争开始，几乎每年都有新建筑，校舍大为扩充。

1928年，清华规定，每年预算中划出百分之二十，作为增购书籍仪器之用。清华预算嗣后不久即定为每年一百二十万元。每年有二十四万元增购书籍仪器。直至抗日战争开始都是如此。

罗家伦在就校长职的时候，发表演说，提出“四化”，即“学术化”、“民主化”、“纪律化”、“军事化”。前二“化”是“五四”运动所提倡的“科学与民主”的别名。后二“化”是冒充“革命”精神，其实有法西斯的意味。上面所说的各项具体措施，是前二“化”在一定程度上的具体表现。后“二化”只行了几个月的时期。1928年暑假后，实行所谓军事训练，校长、教务长都穿上军装。学生每晨早操，无故缺一次，记一个小过。三个小过为一大过，三大过开除学籍。有一个同学记到八个小过，只差一个小过，就要开除，可是军事训练恰好也停止了。

清华新制毕业的学生，就如其他大学毕业一样，没有留学的权利。跟旧制毕业的学生，权利差别太甚。1928年后，定出一种调剂办法，清华每年还送留学生四十名，公开招考。清华新制毕业的，录

取二十名；别的大学毕业的，录取二十名。录取的不限定往美国。后来清华自办研究院，停止招考留学，只送本校研究院毕业成績优良的出国留学。研究院招生公开考試，本校毕业的学生也須同样經過考試。

清华原来是留学預备学校，毕业到美国入大学。后来改为只送大学毕业的学生，到国外入研究院，不限定往美国。后来又改为只送研究院毕业生，到国外繼續深造。抗日战争以前的清华，始終是与派遣学生出国留学有关系的。它的留学办法的改变，是中国学术日趋独立的反映。

1917年是北大的大改革时期，1928年是清华的大改革时期。中国原来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在1916年以前，大致說起来，北大是半封建社会在学术教育方面的反映。1928年以前，大致說起来，清华是半殖民地社会在学术教育方面的反映。1917年北大的改革，半封建性质打破了，代之以資產阶级性质。1928年清华的改革，半殖民地的性质打破了，代之以民族資产阶级性质。当然，1917年以后，北大占統治地位的思想也是民族資产阶级思想。上面的說法，只是表示，1917年以前和以后，北大占統治地位的思想是封建和資产阶级的对比；1928年以前和以后，清华占統治地位的思想是买办資产阶级和民族資产阶级的对比。

1928年以后，清华建立了一些制度，为当时教育界所称道。其中之一就是所謂教授治校。这个口号本来是蔡元培先生所提出的，但是在清华得到比較具体的實現。1928年以后，清华有教授会，由全体教授、副教授組成。有評議会，由校长、教务长、祕书长、各院院长及教授会所举的評議員組成。有校务會議，由校长、教务长、祕书长和各院长組成。各院院长的产生，是由教授会提名，每院二人，

由校长于二人中擇一聘任，每二年改选一次，但連选得連任。照理論上說，校长只有权聘任教务长和祕秘书长。在校务會議和評議會中，校长一方面的人只有他自己、教务长和祕秘书长共三个人，其余的人都是由教授会选出来的代表，占絕對多数。（当时清华有文、理、法、工、农五个学院，出席校务會議的有五个院长。）照理論上說，教授会对于校务有絕對的支配权。这就是所謂教授治校的具体形式。

可是，实际上，如果校长善于运用，他不但可以不招致教授会的反对，而且可以使教授会轉化为自己的工具。前北大校长蔣夢麟是解放前教育界的老油子。他从經驗中得到一个規律。照他說：在一个大学中，校长、教授、学生是三种势力。如果三种之中，有两种联合起来，反对其余一种，一种必然失敗。梅贻琦跟教授相处很好，常称：大学者，有大师之謂也；校长的职务是率領职员为教授服务。在这种运用中，他其实掌握了大权，并且在学校有事的时候，教授会总是帮他的忙。后来的几次学生运动中，教授会总是跟校长在一边。按当时校长和教授的阶级性說，这是必然的。

按阶级說，国民党政府和其所派的校长，以及多数的教授都是资产阶级的代表，在重大問題上，特別是政治性的重大問題上，他們总是一致的。但是在个别的問題上，所謂教授治校对于当时国民党政府也有一定的限制作用。例如在清华和后来的西南联大，沒有靠政治力量进来的教授，也沒有靠政治力量进来的学生。特务沒有在学校公然活动，学校当局也沒有报告过黑名单。这些情况，在当时的大学中，也还算比較少見的。教授的聘书虽然是每两年发一次，但一般的教授都覺得自己的地位很稳固，不象有些大学，教授每到暑假都要有一次惶惶不安。在西南联大的时期，教授中有在政

治上极右的，也有在政治上很左的，也有教授对于国民党“小瞧大帮忙”的。当时学校的风气是，认为只要教授能把他的課讲好，他在政治上的态度，学校不管。在这种风气下，学校沒有考虑过怎样把进步的教授解聘。当时认为清华教授有自由、民主作风，其原因就在于此。当然这所謂自由、民主，只是資產阶级自由民主。所謂学校不管，也有一定的限度。当时的教授，一般地說，也都沒有超过資產阶级自由主义的限度，所以能維持所謂民主、自由的局面。

1928年后清华还提倡所謂“通才教育”；这在当时也有一定的影响。当时的想法是，大学，特別是其中的文法科，首先要把学生培养成全面发展的“人”，其次才是成某一方面的专家。当时所謂全面发展，也只是限于知識方面，所謂“人”，也是資產阶级性的“人”。資產阶级教育，认为一个全面发展的“人”，要对于事情能从資產阶级的立場和观点，判断其是非。梅贻琦常說：清华的教育並不告訴学生国民党对或是共产党对，只要养成他們自己判断的能力。当然，如果学生都有了資產阶级所希望有的能力，他們是会认为共产党不对。幸而至少有一部分学生不是照資產阶级所希望的。

在清华，实现“通才教育”的具体措施是，着重所謂公共必修課，主要的是文学、語言的訓練和历史及一般文化的知識。在文学院，第一学年的課程，各系都是一样。到第二年才逐渐分系。到第三、四年，各系的課程才完全分开。这对于学生的所謂“基本功”的訓練，有一定的好处。

1928年以后，清华北大，互相学习，所謂“北大清华化，清华北大化”。在抗日战争时期，北大、清华和南开，合組为西南联合大学。在这时期，本科学生是公同的，三校还各自保持自己的基本教师队伍和自己的行政組織，也都有自己的“私房”办的事业，例如自己

的研究所和研究生。所以在学术上还都保持自己的风格。就哲学系方面說，北大的哲学系注重在資产阶级哲学經典的学习，注重哲学史的学习。清华的哲学系注重在資产阶级哲学問題的分析和解决，自命为注重“創作”。我在当时說：北大哲学系毕业的学生，如果不能学好，至少也可以有些哲学史的知識。清华哲学系毕业的学生，如果成功，可以成为哲学家，如果不成功，就甚么也不是，所謂“成則为王，敗則为寇”。在历史学方面，北大注重在史料的搜集和考訂，清华着重在对于历史事实的分析和評論。当然这些搜集、考訂、分析和評論都是从資产阶级的立場和觀点出发的。

1928年以后，北大和清华是旧中国教育界比較有影响的大学。“五四”运动的“科学与民主”的口号在这两个大学中，按当时的標準說，得到比較具体的實現。可是，到了抗日战争的时期，馬克思主義广泛傳播起来，共产党的领导也日益强大。原来在“五四”前后起进步作用的东西，也就轉化它的对立面，成为反动的东西了。

“为学术而学术”“学术自由”等口号以及資产阶级的学术觀点和研究方法，在其反封建的时候，是进步的东西，这在上面已讲过。后来这些东西成为反对馬克思主義和共产党的武器。在“五四”以前，所謂“为学术而学术”是說，不要以学术作为求功名利祿的手段。后来，所謂“为学术而学术”是說不要革命，只要念书本。在“五四”以前，北大在“学术自由”的掩护下，請来了陈独秀和其他很多的进步教授；“学术自由”的目的是为进步的教授爭地盘。后来“学术自由”成了反对馬克思主義和共产党的武器。據說，馬克思主義和共产党主張无产阶级专政，专政是与自由不相容的，这时候的“学术自由”不适用于讲馬克思主義。这正是資产阶级专政的表現，在这时候，“学术自由”成了为保守反动思想保留地盘的工具了。

所謂教授治校，就清华所采取的形式看，就理論說，是可以作为反对校长或限制校长职权的工具。但要看校长是代表什么政权的。在过去，如上面所說的，如果校长运用得当，教授会可以成为校长的工具。这也是因为在当时，一般的教授和校长基本上是属于一个阶级。在解放以后，校长是无产阶级政权的代表，而多數的教授，在思想还没有改造的时候，还基本是资产阶级的知识分子。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实行“教授治校”，譬如說，用清华过去的形式，教授会可以跟校长对立起来，成为教育改革的大阻碍，甚而至于可能在学校内部出現资产阶级复辟。

解放以后，北大、清华都有了根本的改革。清华的文、理、法科，并入了北大。北大的工科并入了清华。这两个大学，你中有了我，我中有了你，都还是新中国的教育的重镇。返观一下它们的历史，其中成功的經驗和失敗的教訓，有许多也还是可以借鏡的。

1962年8月于海拉尔